

#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银行按揭贷款 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
- 被担保人：购买公司及子公司开发项目的按揭贷款客户。
- 担保事项及本次担保金额：授权担保人为上述购房客户申请的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授权期限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按揭贷款担保的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公司年度股东会召开时止，授权期限内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为满足地产业务的需要，保障市场销售的顺利进行，按照银行政策和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商业惯例，拟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按揭贷款担保的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公司年度股东会召开时止，为购房客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担保期限为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客户所购房产办理抵押登记完毕之日止。

授权期限内公司及子公司拟为购房客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按揭贷款担保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被担保人系购买公司及子公司开发项目的按揭贷款客户。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担保方式：阶段性担保；

(二) 担保期限：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客户所购房产办理抵押登记完毕之日止；

(三) 担保金额：授权期限内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四) 其他具体内容以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符合相关政策规定和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商业惯例，有利于加快相关开发项目销售和资金回笼速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1,096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44%，均为为购房客户提供的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68,55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7.0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